附件8

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关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办理指南

请阅读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（适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）全部内容。选择适用告知承诺制办理的，申请企业按以下流程提交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。

一、确认按告知承诺制办理

申请企业通过“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申报管理系统”（网址：http://gq.hnkjt.gov.cn/，简称“省系统”，使用说明见附件1），进入企业申报系统（企业账号）-高企认定申报-申报材料-告知承诺制，勾选已阅读并同意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。

二、在线打印、签字盖章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

1.点击确认后，管理系统自动生成带申请企业名称等信息的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（适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）文本，点击打印（系统默认A4纸，正反打印）；

2.在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相应位置由企业法人签字，并加盖企业公章。

三、提交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

1.申请企业应将签字盖章的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扫描上传至“省系统”；

2.申请企业应将签字盖章的《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》（原件）与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书》等材料一同提交至郑州高新区创新发展局科技办。